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签订协定存款合同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主体包括公司及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保本型转存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可以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议案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编号为2019-040号、2019-041号、2019-044号）。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中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购买品种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元）	投资期限	起息日/认购期限	到期日	是否赎回本金	到期收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	单位协定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5,215.00	37天	2019.6.18	2019.7.24	是	已取得相关利息

自贸区分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区分行	单位协定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949,625.31	38天	2019.6.18	2019.7.25	是	已取得相关利息

二、控股子公司立中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公司控股子公司立中股份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区分行于2019年7月25日签署了《浙商银行协定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1、约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单位协定存款账户进行利息结算，账号为1100000210120100040155。

2、约定单位协定存款结算账户的最低留存额度为人民币叁拾万元，超过上述额度的作为协定存款，由浙商银行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

3、浙商银行对立中股份协定存款按结息日或清户日浙商银行挂牌公告的协定存款基准利率上浮80%计息。如双方就第一条所述账户首次签订协定存款协议的，自浙商银行为立中股份完成系统设置之日起按约定利率计息；如非首次签订协定存款协议的，该账户内协定存款自上一结息日（但不早于双方上述首次签约日）起按约定利率计息。计息期间遇浙商银行挂牌公告的协定存款基准利率调整分段计息，计息规则按浙商银行公告执行，若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立中股份。

4、协议有效期从2019年7月25日起至2020年7月25日。

5、协议期满后自动终止。如继续合作，则双方重新签订协议。

6、立中股份承诺本协定存款户在协议期满前不得清户。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购买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元）	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保定立中 立中安轻合金 部件制造有 限公司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保定 分行	企业 金融 结构 性存 款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19 年7月 25日	2019 年9月 27日	50,000,000 .00	3.7%	否
保定立中 立中安轻合金 部件制造有 限公司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保定 分行	企业 金融 结构 性存 款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19 年7月 25日	2019 年8月 26日	50,000,000 .00	3.5%	否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考虑资金的闲置时间和数量等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二）公司财务部和证券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关注投资产品的情况，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四)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 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六、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购买方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 收益率	备注
1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七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5月31日	保底利率+浮动利率，保底利率为1.00%(年化)，浮动利率范围：0或1.38%(年化)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2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复兴中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尊享版	80,000,000.00	2019年5月24日	开放式	2.35%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3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区分行	单位协定存款	69,591,184.98	2019年5月24日	2020年5月24日(可提前赎回)	2.07%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4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保定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天天快车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40,080,000.00	2019年5月24日	开放式	2.20%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5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协定存款	60,000,000.00	2019年5月28日	开放式	1.725%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

	料股份有限公司	司保定分行						资收益
6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保定东风中路	7 天国债逆回购	59,997,0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5月31日	2.79%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7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天津友谊南路部	7 天国债逆回购	95,0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5月31日	2.82%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8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天津友谊南路部	7 天国债逆回购	89,900,0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5月31日	2.82%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9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区分行	单位协定存款	67,252,551.69	2019年6月18日	2020年6月18日(协议有效期内可赎回)	2.07%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10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民生银行对公“流动利D”存款增值服务	392,000,000.00	2019年6月18日	2020年6月18日(协议有效期内可赎回)	增值本金留存期限不满7天,适用利率1.2%;超过(含)7天但不满3个月,适用利率2.025%	已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11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828)	30,000,000.00	2019年7月10日	2019年10月10日	3.55%	未到期
12	天津立中集团	中国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	70,000,000.00	2019年7月10日	2020年1月10日	3.5%	未到期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性存款 (SDGA1 90830)		日	日		
13	保定立 中东安 轻合金 部件制 造有限 公司	交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保定 分行	交通银 行蕴通 财富定 期型结 构性存 款 153 天	150,000 ,000.00	2019年 7月16 日	2019年 12月16 日	3.85% -3.95%	未到期

七、备查文件

- (一) 客户电子回单（借）-浙商银行；
- (二) 协议解除利息回单；
- (三) 浙商银行协定存款协议；
- (四)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一）；
- (五)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二）。

特此公告。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6日